

保存年限：5年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一、本案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辦理113學年暑期「藝術治療工作坊—繪畫詮釋」及「藝術治療工作坊—榮格取向夢工坊」課程招生訊息。
- 二、文陳閱後存查並轉知本組同仁參閱。

訂

線

1140504715

訂

線 114650475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

機關地址：220307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

聯絡人：江季凌

電話：02-2272-2181 分機1616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臺藝大推教字第11410017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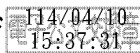
附件：113-暑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簡章、113-暑榮格精神的藝術治療夢工坊簡章（附件一 A095G0000Q0000000_A095T0000Q_1141001702_doc1_Attach1.pdf、附件二 A095G0000Q0000000_A095T0000Q_1141001702_doc1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本校辦理113學年暑期「藝術治療工作坊—繪畫詮釋」及「藝術治療工作坊—榮格取向夢工坊」一案，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踴躍參加。

說明：為裨益教師及學生對個人心理的認識，並運用藝術元素得到舒緩，本校訂於113學年暑期—114年7月4日、5日舉辦「藝術治療工作坊—繪畫詮釋」及114年7月25日、26日舉辦「藝術治療工作坊—榮格取向夢工坊」，詳細課程內容請參閱課程簡章(附件1、2)，或逕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網站(eec.ntua.edu.tw)報名。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北區小學

副本：本校推廣教育中心



國立臺北大學



1140504715 114/04/10

【113-暑 藝術治療：繪畫詮釋】工作坊

主講 陸雅青 博士

課程簡介

藝術可為心靈的語言，圖像創作研究成為親近心靈世界的秘徑，本次課程以講述、實作和討論方式進行。課程專書—《藝術治療：繪畫詮釋》就兒童繪畫發展的脈絡，從美術進入孩子或當事人心靈世界的參考書籍，適合所有關心兒童與個體心智成長的家長、教師及心理專業工作者閱讀，亦是學習藝術治療的基礎工具書。

課程以 Lowenfeld 的兒童繪畫發展階段理論為軸心，一般兒童繪畫表現的原則為基礎，有助了解特殊族群及成人的繪畫表現。引介圖象反映創作者當下之心理年齡的概念，從身心發展理論以及藝術治療的觀點來闡釋各階段兒童的繪畫表現與其認知、情緒與行為發展間的關聯。



一、上課方式與地點

實體工作坊、《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綜論、媒材體驗活動。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教學研究大樓B1多功能教室。

二、參加對象

各級學校教師及心理助人專業者，或對此領域有興趣者。

三、課前準備與配合

1. 課前預習：課程用書陸雅青 (2016)《藝術治療：繪畫詮釋—從美術進入孩子的心靈世界》(第四版)，心理出版社，請參閱課程進度課前預讀，本中心將郵寄至學員通訊地址。
2. 課程講義：開課前Email 至學員信箱，學員可自行列印成紙本。
3. 聲明書：因保障課程舉例藝療個案權益，學員需填寫全程不錄音和錄影。

四、課程費用

新台幣 8,000 元

包含學費、課程用書、講義、材料、本校研習證書。

※ 退費標準：因故退費或溢繳費用，需填寫「退費申請表」(繳溢費用免填寫)，連同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及「存摺封面」等影本(報名時已繳免附)，寄至推教中心信箱 ee@ntua.edu.tw 或傳真(02)2960-4035 辦理。

1. 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退還繳交費用 9 成，不含報名費。

2. 開課日後至課程三分之一前：退還繳交費用 5 成，不含報名費。

五、課程規劃

1. 公教人員可登錄研習時數。
2. 「台灣藝術治療學會」繼續教育積分審查結果(全勤)為：時數：12 小時；積分：12 分；講師積分：36 分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7 月 4 日	9:00-12:00	《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綜論
7 月 4 日	13:30-16:30	媒材體驗活動
7 月 5 日	9:00-12:00	《藝術治療：繪畫詮釋》綜論
7 月 5 日	13:30-16:30	媒材體驗活動

六、師資介紹：陸雅青博士

美國路易維爾大學表達性治療研究所藝術碩士，西班牙馬德里大學藝術博士，具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證照，為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創會（2004）理事長及台北市立教育大學藝術治療研究所（2005）創辦人，亦是美國藝術治療學會之專業會員及證照委員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ATR-BC）和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之藝術治療師及督導。

2016 年自台北市立大學專任教授退休、心禾診所兼任藝術治療師/諮商心理師。目前為榮格分析師、黃雅芬兒童心智診所心理諮商師。著有《藝術治療取向大全》〈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手冊》〈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藝術治療團體實務研究》（五南）、《兒童藝術治療》（譯作，五南）、《心理診斷與人格測驗手冊》第三版（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審閱、合譯，學富）等。

【113-暑 榮格精神的藝術治療夢工坊】

實體課程

主講 陸雅青博士

課程簡介

瑞士心理學家榮格(C.G.Jung,1875~1961)認為心靈是一個可以保持自我平衡的能量系統，而「夢」則是一種自然且必要的心靈能量之展現，提供了做夢者特定且即時的訊息，諸如：問題解決、藝術性的啟發、心理的發展和心靈的深化...等，這些也都是促進療癒的重要因素。

榮格鼓勵人們可用視覺形式來再現夢境以進入與圖像的關係中，他稱此技巧為**積極想像(active imagination)**。在這個過程中，將其專注力由外在現實轉向內在現實，以便能開啟與內在圖像的對話，與此同時也尋覓可能的反思性觀點。



由於藝術創作的歷程自然而然的提供形成「積極想像」的條件，結合此技法的藝術治療不失為探索潛意識的良方。本工作坊將邀請每位學員創作自己最近深刻的夢境，透過各種不同媒材體驗藝術創造夢工作的療癒性，從「做」(doing) 的歷程中去表達、照見、覺察、涵容與整合，在安全自在的藝術情境中邁向自體平衡。

師資介紹：陸雅青博士

臺北市立大學退休教授，臺灣藝術治療學會創會理事長、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藝術治療研究所創辦人，現為心禾診所之合作藝術治療師/諮商心理師/榮格分析師。著有《藝術治療取向大全》〈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手冊》〈審閱、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藝術治療團體實務研究》(五南)、《兒童藝術治療》(譯作，五南)、《心理診斷與人格測驗手冊》第三版(合譯，心理)、《藝術治療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審閱、合譯，學富)等。



一、上課時間:114年7月25日(週五)、26日(週六)

9:00-12:00、13:30-16:30(共12小時)

二、參與對象

25歲以上的教師及心理助人工作者。

三、上課方式

成員帶著一~三個最近新做或印象深刻的夢前來，在連續兩天工作坊課程，依整體學員狀況彈性調整媒材與程序。

四、課程費用

新台幣 8,000 元

退費標準：因故退費或溢繳費用，需填寫「退費申請表」(繳溢費用免填寫)，連同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及「存摺封面」等影本(報名時已繳免附)，寄至推教中心信箱 ee@ntua.edu.tw 或傳真(02)2960-4035 辦理。

1.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退還繳交費用 9 成，不含報名費。

2.開課日後至課程三分之一前：退還繳交費用 5 成，不含報名費。

3.逾課程三分之一：不退費。

五、課表

第一場次	7月25日	09:00-12:00	帶領學員對夢境認識以各種媒材詮釋與解析(1)
第二場次	7月25日	13:30-16:30	帶領學員對夢境認識以各種媒材詮釋與解析(2)
第三場次	7月26日	09:00-12:00	帶領學員對夢境認識以各種媒材詮釋與解析(3)
第四場次	7月26日	13:30-16:30	分享與解析



六、報名連結: <https://uaap.ntua.edu.tw/exeducation/>